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康得新

公告编号：2018-012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解除质押和质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康得集团）函告，获悉康得集团因资产配置需要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称：中登深圳公司）办理了如下业务：

一、股份解除质押、质押业务的基本情况

解除质押/购回：

股份情况	初始交易日	解除质押(或购回)登记日	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	占持有股份	质押机构
提前购回	2017年3月3日	2018年2月28日	2,800	0.79%	3.29%	东吴证券

质押：

股份情况	质押申请日	解除交易日	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	占持有股份	质押机构
质押	2018年3月1日	—	2,585	0.73%	3.04%	中原信托

截至2018年3月2日，康得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85,141.4682万股，占总股本的24.05%，其中质押股份为81,306.7647万股，占康得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的95.50%，占公司总股本的22.97%。

注：截止2018年2月28日，公司总股本为：353,987.6467万股。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解除质押的业务证明文件；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日